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十七次（三／二零至一一）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鍾偉平議員, BBS, MH (主席)
林發耿議員 (副主席)
文裕明議員
王銳德議員
朱德榮議員
周厚澄議員, GBS, JP
許昭暉議員
陳金霖議員, MH
陳恒鑛議員
陳偉明議員, MH, JP
陳偉業議員
陳崇業議員
陳琬琛議員
陳耀星議員, SBS, JP
陶桂英議員, JP
黃家華議員
黃偉傑議員
楊福琪議員
鄒秉恬議員
趙葭甫議員
蔡子民議員
蔡成火議員
羅少傑議員

列席者：

張岱楨先生, JP	荃灣民政事務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林穎琪女士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林翠玲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黃錦樟先生	高級工程督察／荃灣及葵青 荃灣民政事務處
利敏娜女士 (秘書)	署理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劉小燕女士	行政助理（區議會）2 荃灣民政事務處
鄧敏華女士	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西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唐區玉珍女士	荃灣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孫淑蘭女士	圖書館高級館長／荃灣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唐富雄先生	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劉少聰先生	行政助理／地政 荃灣葵青地政處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委員會會議記錄

2.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成員一致通過。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3. 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IV 第 3 項議程：地區小型工程建議新增工程

（設管第 13/10-11 號文件）

4. 主席表示，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就二零一零至一一年度地區小型工程的新增項目及撥款申請諮詢委員會。

5. 林穎琪女士介紹文件。工程建議包括荃灣海安路海濱美化工程和元荃古道改善工程——荃灣段。

（按：陳金霖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三分到席，陶桂英議員及羅少傑議員於下午二時四十四分到席。）

6. 主席、蔡成火議員、黃偉傑議員、陳偉業議員及王銳德議員提出以下意見及問題：

- (1) 支持元荃古道改善工程——荃灣段的工程，但海安路海濱美化工程應由管轄該處的部門負責工程撥款，而非運用地區小型工程撥款；
- (2) 詢問荃灣海安路海濱美化工程竣工後，會由哪個部門負責日後的維修保養工作，而現有的植物又會否保存；另建議有關部門可就保留植物及日後栽種的植物品種諮詢附近居民；
- (3) 希望元荃古道——荃灣段改善工程能以石塊鋪建，並查詢鄰區會否繼續修葺元荃古道的其餘路段；以及
- (4) 近期有單車及電單車在元荃古道上行駛，查詢古道的安全問題由哪個部門負責，以及古道須否加設駕駛指示牌。

（按：黃家華議員於下午二時五十分到席。）

7. 張岱楨先生表示，元荃古道——荃灣段的改善工程獲通過後，民政處會通知鄰區民政事務處，以便他們考慮會否在其餘路段進行改善工程。此外，一般的郊遊徑的使用均受法律的管束，該處會通知警務處，要求警方留意電單車在古道行駛的問題。

8. 林穎琪女士表示，荃灣海安路海濱美化工程竣工後，第一年的保養由民政處負責，其後則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接收管理。至於保留部分植物及日後栽

負責人

種的植物品種方面，有關部門會徵詢附近居民的意見。此外，元荃古道——荃灣段改善工程將以天然石塊鋪建，並會遵照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的指引建造。

9. 委員一致通過文件所述的兩項新增地區小型工程項目，工程總額為 4,600,000 元。

V 第 4 項議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及七月在荃灣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及設施管理的匯報
(設管第 3/10-11 號文件)

10. 鄧敏華女士匯報資料，並請委員特別注意報告第七段有關“馬灣公園第二期——發展活化馬灣舊村的設計概念”的內容。

VI 第 5 項議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荃灣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工作匯報
(設管第 4/10-11 號文件)

11. 唐富雄先生匯報資料，並表示石圍角邨表演舞台將進行維修，原定於十一月二十六日舉行的粵曲演唱會，將延至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舉行。

VII 第 6 項議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設管第 5/10-11 號文件)

12. 孫淑蘭女士匯報資料。

VIII 第 7 項議程：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進展報告

(A) 社區會堂管理工作小組

13. 陶桂英議員表示，民政處已把上次會議通過的雅麗珊社區中心洗手間翻新工程的 50 萬元撥款及工程項目建議轉交建築署，稍後會與建築署等部門開會跟進。關於地區團體反映雅麗珊社區中心舞台空氣流通欠佳的問題，民政處人員曾實地視察，並確定舞台上裝有分體式冷氣機。民政處職員會在市民訂場時，提醒他們可在申請表上一併申請使用冷氣機。此外，該社區中心的新音響系統已貼上中文用戶指南，方便團體使用。至於使用者反映梨木樹社區會堂後台更衣室有異味的問題，民政處人員在實地視察後，估計異味是該處的去水喉 U 型位乾涸所致，並已派員定時在該位置加水。此外，更衣室空氣流通欠佳、細小及使用量低，也可能是引致異味的原因。民政處職員會在租用者使用更衣室前，提早開啓該處的抽氣扇，減少氣味積聚。

14. 委員建議在雅麗珊社區中心洗手間加設扶手，以供長者及行動不便的市民使用。

15. 林穎琪女士回應表示，會把委員的意見轉達建築署考慮。

(B) 康體設施發展及管理管理工作小組

16. 副主席報告，小組於八月十七日舉行第九次小組會議，商討改善康文署場地／設施管理的事宜，以及由康文署簡介目視檢測樹木的資料。關於改善康文署的場地／設施管理方面，小組成員建議康文署檢視轄下場地及康體設施的使用率，並提交有關報告，以便小組日後與相關部門商討改善部分場地不敷應用的情況。此外，康文署簡介了多種目視檢測樹木的方法，包括樹皮有否鬆脫、樹身有否洞口或裂縫等，並希望綠化大使及市民在發現樹木出現異樣時通知康文署，以便該署職員立即跟進。小組成員建議康文署擴大社區園圃計劃，並增加園圃的面積及參加者的名額，讓更多市民參與計劃。

(C) 工程及發展工作小組

17. 主席報告，沙咀道遊樂場改善工程已於七月三十一日竣工。工程項目包括翻新網球場及更衣室、提升足球場泛光燈設備系統、加裝及更換足球場有蓋看台的座椅共約 1 000 張。工程費用約為 4,200,000 元。

IX 第 8 項議程：其他事項

(A) 委員對區內設施的意見

18. 蔡成火議員表示，最近收到不少意見指區內鄉郊地區生長了不少薇甘菊，危及其他植物生長，建議有關部門進行清理。

19. 鄒秉恬議員建議民政處每月提交地區小型工程進展報告，讓委員知悉工程進度。此外，他建議康文署在區內體育館舞台較高位置加設射燈，以配合舞蹈表演的需要。主席表示，在區內體育館加設射燈的建議交由康體設施發展及管理小組與康文署跟進。

康文署

荃灣民政事務處

20. 林穎琪女士表示，會後會向漁護署轉達委員要求清理薇甘菊的意見，並要求該署以書面回覆委員會有關跟進事宜。此外，民政處會在日後的委員會會議提交地區小型工程進展報告。

21. 副主席轉述一居民意見，建議康文署改建釣魚灣現已荒廢的街渡碼頭，並在馬灣加建康樂設施，以進一步推動旅遊。

22. 陳崇業議員表示，釣魚灣現已荒廢的街渡碼頭將被拆卸，而有關街渡亦會停航。他建議待馬灣公園第二期發展完成後，再考慮如何推動馬灣的旅遊。

23. 主席表示，期望康文署明年能逐步開放區內泳灘，並與委員及康文署代表稍後前往泳灘實地視察。副主席回應表示，康體設施發展及管理小組曾於六月十八日與康文署代表前往區內泳灘實地視察，並就泳灘的康體設施提供意見。陳偉明議員補充表示，期望康文署改善釣魚灣燒烤場照明不足及缺乏水源供應的情況。

(B) 資料文件

24. 委員備悉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截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的財政報告（設管第 11/10-11 號文件）。

(C) 下次會議日期

25.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日，而提交文件的最後日期為十月十八日。

X 會議結束

2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三時二十八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